

僑務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218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、
15、16、17樓

聯絡人：陳詠媛

聯絡電話：23272816

電子郵件：yc6332467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僑生輔字第1140500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僑務委員會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學行成績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調查表
(A49000000B_1140500250_doc1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有關調查113學年度大專校院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活動暨
頒發學行傑出及優良應屆畢業僑生獎狀事，請查照惠
復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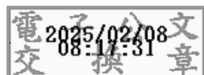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會為表達對各大專校院（包含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專端、二年制副學士班海外青年技術班）應屆畢業僑生之關懷，協輔各校規劃辦理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活動，本（114）年度支應每名畢業僑生參加歡送會經費新臺幣250元，並頒發學行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紙本獎狀：
 - （一）傑出：學業成績總平均88分以上，且操行成績每學期均須80分以上。
 - （二）優良：學業成績總平均80分以上，且操行成績每學期均須80分（甲等）以上。
- 二、請於本年3月5日前辦理下列事項，俾憑彙辦：
 - （一）上網填列應屆畢業僑生人數及申請辦理畢業僑生歡送會調查表(<https://forms.gle/8Qr6BKRkw6BEnvta6>)。



(二)填寫「僑務委員會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學行成績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調查表」(如附件)函送本會，並將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本會承辦人信箱(yc6332467@ocac.gov.tw)，俾利製作獎狀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55

